



## 察察有理

赵宾,女,1970年生,网名“凿冰煮雪”。通川区中医院内科医生,曾经的文青一枚。从医20余年,感悟颇多,常思述之与人,言之不尽泄于笔端。把自己所想所思所悟用文字表达出来,和朋友们分享快乐,分担忧伤。

## 记性不好

煮醪糟汤圆,水开准备加红糖,打开冰箱门的瞬间,居然忘记要取什么,短暂懵逼后记起,心里有些悲哀,年龄导致的衰老,就在这点点滴滴中表现。到科室讲给年轻人听,他们一如既往用相同套路安慰我:赵老师,我也这样。然而年轻时,我真不这样。

这种记忆力减退,俗称记性不好,中年以后日渐明显,表现在生活中的方方面面:出门忘带手机,让旁人打电话确认,返回取手机,麻烦;对面走来一熟人,到了嘴边叫不出名字,尴尬;提笔写字,咋看都不像,沮丧;最让人抓狂的,莫过于打麻将时,居然忘记谁给我放的炮,以及我给谁放了炮,好笑……

到了我们这个年龄,对待功名利禄,已经过了最热衷的阶段,以及最有能力的时机,佛性的选择须得有些岁月的沧桑。现在我最羡慕的不是哪位朋友有多成功,或者谁的孩子有多优秀,就羡慕有两娃的家庭,就羡慕孩子长大,在同一个城市生活的家庭。然而对于我们这一代独生子女的父母,这种简单的幸福竟是难求。

很多同龄朋友,随着孩子们长大离开,成为空巢家庭,日子要过得热闹,得有几个经常往来的好友。朋友之间维系友谊,你来我往才能长久,就像打羽毛球,打出去挡回来才有乐趣,老是一方捡球便没了兴趣。女人之间维系友谊的手段之一,便是交换食物,那天朋友蒸了烧白请我,周末,我便邀请她来家包饺子。

朋友是高中同学,相识近40年。40年,搞得快可以长大两代人,所以,我们相互见证彼此从少女、青年到中年的历程,知晓对方从求学工作到结婚生子,再到孩子们长大成人的过程。这种经历岁月沉淀的友谊,哪怕彼此之间有些观念的冲突、性格的差异,都已经包容,相互珍惜。如同《西游记》里万寿山五庄观里的人生果,3000年开花,3000年结果,3000年成熟,摘一个少一个。

两个女人一边包饺子一边聊天,一直认为女人比男人长寿,这与两者的聊天内容有一定关系。男人们喜欢聊社会问题,深刻沉重遥远,偏又不能主宰,愤世嫉俗也无力改变,聊天之后满是失落挫败;而女人不一样,最喜欢家长里短,老公孩子父母,琐碎轻松现实,即使生活不满意,聊着聊着也能找出相处之道、应对之策,聊天之后心情畅快舒服。

家里包饺子,从来不只为吃一顿,第一笼上锅蒸熟是晚饭,饭后继续操作,蒸上第二笼当第二日的早餐,然后继续准备放进冰箱冷冻的饺子。两个女人聊天,老公是多余的,他识趣地出门转路,大约1小时后回家,开门惊呼:什么糊了?我才恍然想起灶上明日的早餐,它们已经变成乌黑的破饺。女人聊天真的很投入,可以忘记时间,忽略身边的异常。记性不好,丢三落四不可怕,总会有人提醒,但要远离危险,切记:开火不聊天,聊天不开火。

人的记忆在10—30岁最强,以后会逐渐

减退。年轻时,赵医生看书速度快记忆好,只是那时候兴趣太广,看书太杂,钻研的深度不够,没能给自己谋得更上层楼的高度,普普通通、平平凡凡。中年以后喜欢上写作,几十年的人生经历,加上各种书籍的滋养,拼拼凑凑写一些文章,有人喜欢,便被鼓励着欢天喜地写下去。

只是这种写作的欲望和速度,这两年也大打折扣,究其原因,也是记性不好了。有时看到有趣的事件,想到很好的事例,以及有感而发的触动,等到打开电脑新建文件夹时,呃,要写什么,居然思维不那么清晰了,好像灵感消失,怎么也捕捉不到。好记性不如烂笔头,现在,但凡我看到点啥、想到点啥,就编辑几个文字发在“文件传输助手”里,给自己留下记忆的凭据。

有人劝我,不要强调年龄,强调自己老了就真的老了,当然这符合心理学中皮格马利翁效应——暗示的力量。但是暗示本身分消极和积极两方面,对于年龄增长,老之将至,是一种自然规律,承认年龄在身体的变化,接受年龄所致能力下降,进而接受可能导致的社会角色的改变,我认为这是一种积极的适应,而非消极的放弃。

人生百岁到底不多,对于大多数人50多岁,不是半生蹉跎,而是大半生已过。所以,该接受就接受,该放弃就放弃,不悲观不逞能,平和从容、睿智理性,才是中年人的态度。记性不好怕啥,小本本记起,便利贴提醒:小心电气,安全第一。

## 有人陪我立黄昏

□查晶芳

晚饭后,与女友约了散步。

冬日,黄昏的脚步风一般迅疾,倏忽间已暮色漫卷,满眼铅灰;更有冷气袭人,寒意砭骨。我们走的是新修的体育路,人行道上两条长长的影子紧紧地粘在一起,起初静默无语,终于又忍不住喟叹:一年又这么浩荡而去了!

仿佛才不久前,我俩还一个扎着马尾,一个梳着童花头,手挽手走在老家的小巷里。彼时不知道戴望舒,不知道丁香女郎,只有小小少女纯净无忧的情怀似小巷悠长悠长……说笑逗闹间,我们就进了县城上了高中。

体育路的尽头右拐一小段,便是我们母校的旧址。每到此地,总有如见故人般的亲切。我们站立之地,是原来的学校正大门,现在已是后门,除了过往行人、车辆发出的声响,这里静谧安然。

绕过正在拆迁的南门老街,就到了西门口。古旧的城墙下,河水伴着晚风温柔地漾动,不远处广场舞的乐音在耳畔飘来荡去,绿树掩映中忽明忽暗的灯光为周遭的一切平添了几许朦胧迷离。

沿街没走几步,就是农行的老宿舍。我们的脚步停下来,再也舍不得往前移了。这布满沧桑黑黢黢的老房子在我们心中就像一个慈眉善目的老者,有着亲人般道不尽的温暖绵柔。这里是女友曾经的家,我也在这住了两年。我们上高中前,女友的爸爸调到了县农行随后又分到了这套房子。我们两家是世交,为方便我上学,当时她爸爸胡伯伯主动提出要住他们家。

这套房子很小,只有四十平方米多点,

有一个小房间光线还特别暗。当时我和女友住在面积大、采光好的房间,她父母挤在小间里;且我的床是放在里面最好的位置,女友的床在过道;她大哥大姐还各有一个孩子挤住在最外面几平方米的小客厅里。一套小小的房子竟然住了六个人,现在想来,他们一家待我何其宽厚!我当时还爱使小性子,跟女友吵架闹气。每次我们拌嘴,她的父母——那对善良厚道的老人总是责骂自己的女儿。胡伯伯几年前已仙去了,我永远都记得他胖胖的慈祥的面容,记得他给予我的无微不至的温暖与关爱。

站在老房子前,我有些恍惚。人,往往要活很多年才懂得感恩,才知道这世间任何来自于他人甚至是家人的善意与恩情,无一不是上天的恩宠,本当好好珍惜感激,却常常是“此情可待成追忆,只是当时已惘然”。

院里微弱的灯光下,看得出墙体已旧,像一张经年的老拓片,然而在我们眼里每一道痕迹都那么动人——那是永难忘怀的旧光阴啊!当年,我和女友也总在晚饭后溜出家门散步。我俩有时穿一模一样的衣服,别人远看以为是双胞胎。印象最深的,我们都有件“杏子衫”,雪青色,大盆领,领子上镶了白边,当时感觉特别时尚,两个人都很喜欢,穿上都会舍不得换。

从院子门穿过窄窄的小巷,就是西门口街上。巷口斜对面有家很大的商场,里面有各种各样的小吃,是我俩爱去的地方。我们最喜欢吃的是一种八分钱一包的小袋话梅,买完话梅,我们通常会逛到邮电局附近。那是个热闹的地方,四条道交叉

的十字路口。夏日里,总有人背着小木头箱子在那卖冰棍。从小被老爸叫作“好吃佬”的我特别馋那口,见了就挪不动步子。每次手里攥着几分或几角钱,眼巴巴地看着小木箱子打开了:四壁是一圈厚厚的白色塑料泡沫,泡沫中间放着棉絮,棉絮里面裹着的就是长条形的冰棍、正方形的冰砖。

此刻,想起这点点滴滴,我俩都忍不住笑出了声,仿佛一切就在昨天。原来,岁月并不是真的逝去了,它只是从我们的眼前暂时消失,却调过头来,永远地藏在了我们心底。不经意间,撞上一缕怀想的风、一束清幽的雨,它立马窜出来活泼地向你招手,让你泪目,更让你欢笑……

现在,这家商场早已关闭了,原来的一溜平房变成好几个小理发店了。邮电局还是邮电局,就是盖了新大楼;街口的两个百货商店也都在原址矗起了高楼。沿街的老房子听说很快也都要拆迁了。

小城是越来越繁华了,我们也越来越“大”了。我固执地不愿意用“老”这个字眼,女友倒不介意。她常说,老就老呗,身体好、心情好就行了!真喜欢也真羡慕她的豁达。我俩个性、职业、爱好都不同,但骨子里性情都很单纯。我们相见,可笑闹,可沉默;纵然一言不发,却胜似千言。

生命途中,亲人在左,知己在右,有人问你粥可温,有人陪你立黄昏,此生都是有情天。

夜色已浓,我们牵紧了彼此的手,往家的方向走去。

我们住在同一条马路对面的两个小区。